

中标候选人公示

工程名称：缙云县东方镇辽山村、牯牒村、前金村、长兰村天然气输气工程临时用地复垦项目

招标序号：XQT2024-02

招标单位：缙云县东方镇人民政府

开标时间：2024年3月20日

招标代理机构：浙江鼎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联系人及电话：陈杰烽/0578-3311234

中标候选人：浙江丽丰市政园林有限公司

资质等级：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

拟派项目经理：陈伟明

证书号码：浙 2332019202310725

预中标价：大写：贰佰捌拾壹万陆仟柒佰柒拾玖元整（¥2816779.00元）

质量要求：合格

工期：90日历天

公示时间：2024年3月21日至2024年3月25日

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（包括中标候选人），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在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书面异议，招标人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。对评标结果提出异议是投诉的前置条件，未提出异议的投诉事项不予受理。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，招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，答复未解决异议问题的，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。依据《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》（七部委令第11号）和《丽水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综合管理办法》丽政发（2017）49号、（2019修改版）等有关规定，以书面形式向行业行政监督部门提交投诉书，同时提交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。逾期或未提交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的投诉不予受理。投诉联系电话0578-3268922。

公示单位：缙云县东方镇人民政府

备案部门单位：缙云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4年3月21日

2024年3月21日